

主旨:

Fw: 香港基督教播道會聯會社會服務辦事處對《人口政策諮詢文件》的回應

香港添馬添美道 2 號
政府總部 26 樓
人口政策督導委員會秘書處

人口政策督導委員會主席及各位委員：

香港基督教播道會聯會乃一個在香港成立的非牟利基督教機構，現有五十間教會，四幼兒學校，三間長者鄰舍中心，和八間由非資助社會服務中心。「社會服務辦事處」（下稱「本會」）負責管理上述幼兒學校和長者中心，及協調各非資助社會服務中心。

本會認為人口政策是影響社會持續發展的基礎，應著重人本價值，而非單純只為了勞動力與經濟發展。

本會認為政府的政策重點應營造香港為理想的「宜居城市」，透過不同的社會、經濟、教育、房屋、環境政策的規劃及配合，推動社會發展，才能提高本地居民的生活質素；既讓市民願意留港貢獻，也可吸引外地人才移居香港。因此人口政策不能迴避住屋、生活質素、教育、醫療、退休保障等整全規劃。本會期望政府正視香港人口老化問題時，能關顧幼兒成長及家庭的需要，進行相關研究和諮詢。相信只有將香港發展為老有所養，幼有所長，生活安全舒適的城市，提升市民的歸屬感，讓香港被視為理想的長居之地，而非「中轉站」，才可以令本地及外地人才願意繼續為港貢獻，並在港組織家庭，讓香港的人口數量和質素達致可持續發展。

本會認為政府在推行人口政策時應尊重市民的個人考慮及選擇，並非單向考慮社會經濟及勞動市場的需要，倘政府落實推行人口政策諮詢文件所提出的建議「鼓勵更多市民工作或延長勞動人口的工作年期」，應在政策規劃、服務配套及人才培訓上承擔更重要的角色，建構誘因以鼓勵及支援非從事經濟活動的人口重投勞動市場。

就「鼓勵女性料理家務者就業」的建議，本會認為政府應先考慮幼兒的權利和需要，在鼓勵女性料理家務者就業以前，政府應從速提供免費的優質幼兒教育，確保下一代可以得到優質的培育，讓婦女可安心工作。政府應立即規劃免費全日制及半日制的優質幼兒教育，提供多元化的幼兒服務配套，讓家長能夠按其家庭需要作出選擇，特別是有權利選擇非牟利的免費全日幼兒教育。

本會建議政府重新檢視現行再培訓課程的設計是否切合市場需要、其配套服務是否到位、能否回應同時兼顧家庭及親職責任的婦女需要，以能務實的支援她們，鼓勵她們報讀培訓課程。本會亦建議政府提供配對服務及推行試工計劃，為婦女再次進入職場作好準備，並協助其適應。

本會認為要剔除婦女投入勞動市場的障礙，政府應立即推行家庭友善政策；因此期望政府全面規劃及推行家庭友善政策例如訂定獎勵制度，鼓勵及嘉許企業推行家庭友善政策。政府亦應協助各行業，尤其是具招聘困難的行業，重新檢視工作條件、環境、工作的內容，並作策略性的規劃及改動，按需要重新組合工作內容、配套、工時安排等；以切合人力市場的期望和需要。

本會促請政府推行以下的家庭友善政策，包括為家庭中有 16 歲以下子女的員工提供彈性工時的安排，以配合其照顧子女的需要；為企業提供津貼或鼓勵金，以推動企業為家庭中有 16 歲以下子女的員工提供每年兩天的親職年假，年假數目可按子女人數遞增至全年四天；本會建議政府提高子女免稅額，提供價廉優質的幼兒照顧配套服務，以讓婦女可享投

人勞動市場的成果，即因著工作的有償回報增加家庭淨收入，從而改善家庭生活質素。反之，如婦女投入勞動市場後需要繳付高稅率、負擔高收費的幼兒照顧服務；對整體家庭收入沒有實際得益，則難收推動及鼓勵之效。

議會又建議政府提供特別優惠以支援雙職家庭，例如雙職父母可享優先幼教或相關服務的優惠；政府應加強宣傳及推動鼓勵企業提供侍產假，並推行法定產假以外的半薪或無薪產假，讓雙職父母可按需要安排子女的照顧。此外，本會建議政府提供津貼以鼓勵家庭中的長者擔任護幼角色，及為長者提供培訓及輔導，以建立其照顧及教育幼兒的能力。同時，可藉各區的綜合家庭服務中心，協助家庭建立良好的跨代溝通，以發揮長者的潛力，擔任護幼者！

本會認為幼兒教育乃培育社會未來人才的基礎，全人的發展應從小開始，藉著多元能力的建立，使能按其個人潛能、專長、興趣作出適當選擇，回饋社會。

本會認為社會教育及家長教育對提升本地人才的質素同樣重要，政府應從教育方面開始，重新確立各個行業的社會功能及重要性；改變家長及年青一代選擇職業的觀念，使他們更多了解相關技術性行業的職業前景及晉升機會。另一方面，亦需要改善技術性或非專業工作（即藍領工種）的工作環境、條件與待遇，包括：工時太長，只享勞工假期、年假太少、缺乏晉升階梯、欠缺職業保障及穩定性等；以建立社會大眾對相關工作的認受性。

整份人口政策諮詢文件中並未提及香港現有近三十萬的補充勞動力—家庭傭工，她們肩負照顧本港很多雙職家庭及兒童的責任。政府須慎重考慮如何平衡外傭政策與幼兒教育政策，應盡早投資及落實免費幼兒教育，協助幼教團體發展均衡的課程，培育幼兒成長，同時發展適切的幼兒服務，以承托家庭育兒及照顧的需要，支援家長減少倚賴外傭教育下一代此舉對新一代全面成長更有裨益，亦能促進婦女就業及補充勞動力。

再者，隨著長者人口增加，議會建議政府設立相關政策，包括長者照顧與房屋政策，讓長者能與子女就近居住，鼓勵及支援祖父母協助照顧年幼子女，以減少家庭對外傭的倚賴。

就營造有利環境讓市民成家立室及生兒育女方面，本會認同「非牟利幼兒教育機構議會」的意見。議會分析政府統計處的調查，顯示適婚年齡青年人結婚年齡趨高，甚至有愈來愈多人維持單身的趨勢。香港的生育率幾乎是全球最低，統計處將之歸因為遲婚、婦女獨身情況增加、延遲低次活產（1981年約有90%的第一次活產是於婚後首3年內出生，至2000年，比率已跌至58%，儘管2011年回升至70%，但仍遠低於1981年的水平）、縮減高次活產（第三次及以上的活產百分比從1981年的23%迅速下降至2011年的9%）及離婚率上升有關（政府統計署2012a）。事實上初婚年齡趨高（政府統計署2012），加上婚後延遲生育（政府統計署2012a），亦令首次生育年齡上升（政府統計署2013）。由於婦女生育能力隨年齡而下降，加上照顧幼兒需要時間、精神及體力，首次生育年齡越遲，便意味越難生育第二及第三個小孩。

該議會認為年青人正值事業發展的衝刺期，政府要鼓勵適齡青年男女早結婚及早生育，應從推廣正確的家庭觀及規劃長遠的幼教服務兩方面入手，以營造有利環境讓市民成家立室及生兒育女。政府應積極倡導及推廣家庭生活教育，重塑家庭、親子、幸福三元素之幸福家庭價值，以營造更有利結婚及生育的社會氣氛。同時政府需要全面規劃及推行優質的幼教服務，包括提供免費的優質全日制及半日制幼兒教育、提供多元化的幼兒照顧支援服務、為成家立室者（尤其是選擇早結婚及早生育年青人）提供特別稅務優惠等；以全面支援年青父母、減少財政負擔和壓力，從而增加他們願意早結婚、早生育的動力。

本會建議政府為懷孕婦女提供直接津貼，減少他們因懷孕而產生的經濟壓力，並鼓勵生育；為雙職父母的特別援助和優惠，例如提供父、母共用的產假、提供法定假期以外的全薪或部分薪金產假；提高子女免稅額，並實施按子女數目累進方式計算，對生育兩個或更多子女的家庭有更大支援。

本會認為提供優質、可負擔及就近的幼兒照顧服務是鼓勵年青夫婦考慮生育不可或缺的部份，可供選擇的免費優質全日制及半日制幼兒學校、多元配套的幼兒照顧服務、及至幼兒成長的每個階段需要，例如小學的課餘託管服務等亦應涵蓋在內，以減輕夫婦生育的顧慮。本會鼓勵政府加強資助輔助生殖科技服務，加快輪候時間，提供適時的服務，以避免年青夫婦錯過適合生育的年齡。同時政府應檢討目前的房屋政策，讓所有市民，尤其是適婚年齡年青人，享有可負擔的房屋，消除他們成立新家庭的障礙。

面對人口老齡化，議會認為要善用高齡化社會帶來的機遇，全力支持促進香港成為一個長者友善的社區！希望政府接納世界衛生組織倡議的「長者友善城市」政策，跟據有關的八個範圍，跨政策局實踐。其中包括營造舒適安全、有利於長者生活的環境設施和配套、支援長者建立良好的家庭和人際網絡、推動敬老及跨代共融文化、鼓勵長者社會參與和就業及提供完善的健康照顧服務等；以鼓勵長者渡過積極晚年，使能力不同的長者保持健康、活躍和獨立。

此外，一如上文所述，可善用長者的能力，由政府設立照顧者特別津貼，鼓勵祖父母協助育兒，擔當護幼者角色，令長者能在家庭中貢獻自己，實踐老有所為，也能增進親情，令三代關係更加緊密。除了設立照顧者特別津貼外，政府亦應發展祖父母親職教育，幫助長者更新育兒理念，掌握溝通技巧，調節角色期望，以支援跨代親職關係，減低彼此間的磨擦。

總結而言，正如世界不少現代化都市，香港正面對人口轉變帶來的種種挑戰，要讓香港成為宜居城市，要令香港市民留港建港，要吸引外地人才，要支援有計劃生育的家庭，政府應從社會政策和各項長遠服務規劃上作跨局和跨部門的構思及規劃。人才培育絕非一蹴即就，議會認為幼教工作乃人才培育之基，政府應推動全面的「家庭友善」政策，從速落實免費的全日制及半日制幼兒教育，投放資源優化幼教課程，提供多元的幼兒照顧服務，以奠定幼兒成長的良好基礎，為香港這個「家」發展及培育優秀的人才。同時，以積極的態度面對高齡化，建設「長者友善」的香港！

謝謝垂注！

香港基督教播道會聯會社會服務辦事處謹上

2014 年 2 月 23 日